

## 新华创世之约投资连结型 个人终身寿险单位价格

单位：元

**卖出价：14.040153**  
**买入价：14.320956**

本次公布计价日：2026年7月2日

以上数据由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说明：

- “创世之约投资连结型个人终身寿险”是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一款具有保险保障和投资理财功能的产品。
- 本次投资单位价格反映投资连结账户以往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未来的投资收益。
- 客户可以通过我公司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567、公司官网www.newchinalife.com、当地分支机构的咨询热线和客户服务部以及保险顾问查询相关的保单信息。

证券代码：600609

证券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2026-021

##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相关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汽车”、“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15日、2025年10月3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金杯汽车转让子公司金杯汽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岭华晨租赁”）95%股权挂牌相关事项并对外发布公告，具体详见公司公告临2025-042号、临2025-047号。

根据资产交易所的《信息披露结果确认书》，铁岭华晨租赁挂牌事项已通过资产交易所竞拍系统产生1个意向受让方，股权转让协议尚未签署，具体详见公司公告临2026-020号。

二、交易相关进展情况  
近日，子公司金杯汽车与意向受让方就转让事宜达成一致（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至竞拍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止的标的公司净资产变动由竞拍人承担，核算及归属事宜产生分歧，经充分沟通协商后仍无法达成一致约定，铁岭华晨租赁股权转让事宜未能形成有效合同。公司于公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377

证券简称：宁沪高速

公告编号：2026-035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49元  
●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6/7/10 | -     | 2026/7/13 | 2026/7/13 |

●差异化分红选择：否  
（1）派息/分配方案实施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红方案  
1.发放对象：2025年年底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037,747,5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9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2,468,496,275元。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6/7/10 | -     | 2026/7/13 | 2026/7/13 |

四、分配实施办法

-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1）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2）A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法人股东可于2026年7月13日持持股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并注册单位开户行及账号且加盖公司公章、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法人股票账户或江苏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证券托管确认书，前往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清江浦大街证券营业部领取红利。  
3.风险提示  
（1）对于持有本公司A股的自然人股东（含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

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以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1号）的相关规定：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根据上述规定，本公司给自然人股东（含证券投资基金）派发股息时暂不扣缴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49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税，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划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2）对于持有本公司A股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股息为每股人民币0.441元；如相关股东为了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的股东，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股息为每股人民币0.441元。如“沪股通”投资者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可以按照规定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本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沪股通”投资者的股票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即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  
（4）对于持有本公司A股的居民企业股东（含其他机构投资者），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实际派发现金股息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49元。  
4. 风险提示  
除现金股息发放不适用本公告，有关红股发放的安排，请参见本公司2026年6月1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五、有关查询办法  
尚未办理A股股票账户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法人股东，请尽快开设法人股票账户，并到我公司办理开户登记手续。  
请办理以现金方式归还股改对价的原法人股东，尽快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清江浦大街证券营业部联系归还的具体办理手续；如采用股份偿还股改对价的请尽快到我公司办理手续。

联系人：董志  
联系电话：025-84406043  
联系邮箱：dzs@600377.com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六、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47”，投票简称为“宝鹰投票”。  
2. 填表意见选择投票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7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进行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20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 表决方式   |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            |          |                 |            |
|--------|---------------|--------|------------|----------|-----------------|------------|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金额(万元)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金额(万元)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注：公司下属数个子公司及孙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求与北三食品进行交易。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金额(万元)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关联交易类别 <td>关联人<td>关联交易内容<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td></td> | 关联人 <td>关联交易内容<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td> | 关联交易内容 <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 | 预计金额(万元) <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注：公司下属数个子公司及孙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求与北三食品进行交易。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金额(万元)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关联交易类别 <td>关联人<td>关联交易内容<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td></td> | 关联人 <td>关联交易内容<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td> | 关联交易内容 <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 | 预计金额(万元) <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注：公司下属数个子公司及孙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求与北三食品进行交易。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7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鹏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规定，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8)。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4

##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总经理辞职暨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JIANG ZHIMING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JIANG ZHIMING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该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 姓名            | 离职职务                        | 离职时间       | 原定任期到期日    | 离职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任职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
| JIANG ZHIMING | 董事、总经理、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 2026年7月12日 | 2027年4月18日 | 个人原因 | 否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JIANG ZHIMING女士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在送达董事会后即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JIANG ZHIMING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JIANG ZHIMING女士承诺将继续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  
为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指定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同意在总经理缺位期间由董事长邱先先生代行总经理职务。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董事、总经理的选任工作。JIANG ZHIMING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JIANG ZHIMING女士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3156号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C栋A座23层会议室  
(三)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恢复权利的股东人数

| 股份类别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普通股  | 126,070,347 | 99.828 | 126,068 | 0.1006 | 6,348 | 0.0007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份类别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普通股  | 126,070,347 | 99.828 | 126,068 | 0.1006 | 6,348 | 0.0007 |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亮、吴军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3286

证券简称：日盈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8

##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2日、7月3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股价短期涨幅较大的风险：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2日、7月3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为21.01%，同期上证指数涨幅为-1.67%、申万汽车零部件指数涨幅为4.69%，公司股票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指数及行业涨幅，但公司基本面并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026年第一季度亏损风险：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66.8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48.66万元，出现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  
●媒体报道及热点概念情况：公司股票有媒体报道将公司列入人形机器人的相关概念，经公司自查，公司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提到公司在布局电子皮肤产品，针对该产品进一步说明如下：公司电子皮肤产品尚处于客户验证及小批量试制阶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电子皮肤项目收入不足1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整体收入比重极低，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新业务的产业化进程、未来订单规模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2日、7月3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营正常，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不存在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不存在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有媒体报道将公司列入人形机器人的相关概念，经公司自查，公司在

2024年年度报告中提到公司在布局电子皮肤产品，针对该产品进一步说明如下：公司电子皮肤产品尚处于客户验证及小批量试制阶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电子皮肤项目收入不足1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整体收入比重极低，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新业务的产业化进程、未来订单规模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 其他风险提示  
经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股价短期涨幅较大的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2日、7月3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为21.01%，同期上证指数涨幅为-1.67%、申万汽车零部件指数涨幅为4.69%，公司股票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指数及行业涨幅，但公司基本面并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 2026年第一季度亏损风险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66.8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48.66万元，出现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  
(三) 公司电子皮肤产品收入占比极低的风险  
经公司核实，公司电子皮肤产品尚处于客户验证及小批量试制阶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电子皮肤项目收入不足1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整体收入比重极低，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新业务的产业化进程、未来订单规模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关于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事宜也未获悉，且未发生任何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上述公告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 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经营需要，预计2026年度与参股公司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泉岭农牧”）之全资子公司黑龙江北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食品”）发生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业务，产品为鸡肉制品。总金额预计不超过3,000万元，2025年度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额为229.03万元。  
2. 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及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希民先生为宝泉岭农牧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时，孙希民先生之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长孙兆尧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此次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金额(万元)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关联交易类别 <td>关联人<td>关联交易内容<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td></td> | 关联人 <td>关联交易内容<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td> | 关联交易内容 <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 | 预计金额(万元) <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注：公司下属数个子公司及孙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求与北三食品进行交易。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金额(万元)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关联交易类别 <td>关联人<td>关联交易内容<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td></td> | 关联人 <td>关联交易内容<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td> | 关联交易内容 <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 | 预计金额(万元) <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注：公司下属数个子公司及孙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求与北三食品进行交易。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金额(万元)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关联交易类别 <td>关联人<td>关联交易内容<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td></td> | 关联人 <td>关联交易内容<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td> | 关联交易内容 <td>实际发生金额(万元)<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td> |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td>预计金额(万元)<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td> | 预计金额(万元) <td>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td> | 截至报告期末已发生金额(万元) <td>上年发生金额(万元)</td>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注：公司下属数个子公司及孙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求与北三食品进行交易。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6月27日以电话通知、邮件和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3日以通讯方式在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南关路2号附3号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兆尧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希民先生为关联方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时，孙希民先生之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长孙兆尧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此次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四日